证券代码: 601963

证券简称: 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 2025-066

可转债代码: 113056

可转债简称: 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8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或"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金额。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5 年三季度商定程序后的财务报告,本行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8.79 亿元。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 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如下:

以届时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现金分红人民币 1.684 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支付,并为 H 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H 股股东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 H 股股息。人民币与港币的兑换牌价为本行审议批准

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 民币兑换港币的汇率中间价。经以上分配后,剩余净利润转作未分配利润。本次 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普通股总股本 3,474,585,802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85,120,249.06 元(含税),占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11.99%。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 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 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本行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5 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本行盈利情

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符合本行经营现状。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资本需求及本行未来业务发展等因素,不会对本行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